題目二:待辦事項清單(40分)

請製作一個網頁,使用者可以輸入項目名稱,並且列出在網頁上面。以下述方式給分。

注意事項如下:

- ① 本題須使用 JavaScript、HTML5 及 CSS3,以其它方式完成者不計分。
- ② JavaScript, HTML5 及 CSS3 必須分別存檔,上傳後置於同一目錄,檔案路徑請設定成相對路徑。
- ③ 做答完畢,請上傳繳交完整開啟此網站所需的所有檔案(請設定成相對路徑)至網路檔案伺服器之存入 p2-ans 檔案夾中。
- ④ 如您有完成此題,請在解題自評表上勾選已完成作答。

本題目功能要求如下:

1. (8分)初始頁面:

網頁開啟後顯示(如圖 2-1 所示)。共有 1 個 Label、1 個 Input(含輸入提示訊息,例如:買早餐),以及 1 個 Button。其網頁顏色及字型自訂。



圖 2-1 初始頁面

2. (16分)新增三筆資料:

在輸入欄位中填入資料後送出,將其結果顯示在網頁中;網頁中輸入多筆資料,則輸入資料會依序顯示在畫面中(如圖 2-2 所示)。

注意:每一筆顯示資料後面會有兩個按鈕,分別是編輯(圖 2-2 綠色圖示)與刪除(圖 2-2 紅色圖示),以及資料下方會有"清除所有項目"之按鈕。



圖 2-2 新增三筆資料

3. (8分)更新資料:

a. 點擊網頁綠色圖示會將資料帶入到網頁輸入欄位中,並且送出按鈕之文字會變成"編輯",書面如圖 2-3 所示。



圖 2-3 更新前

b. 輸入新資料點擊編輯按鈕後,網頁顯示如圖 2-4 所示。



圖 2-4 更新後

4. (4分)刪除資料:點擊網頁紅色圖示,則會刪除此筆資料。網頁顯示如圖 2-5 所示。



圖 2-5 刪除"買牛奶"

5. (4分)清除資料:點擊網頁下方"清除所有項目"之按鈕,則會清除網頁所有項目資料。網頁顯示如圖 2-6 所示。



圖 2-6